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华亭市光辉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土壤检测
委托单位: 华亭市光辉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样品类别: 土壤
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16 日

甘肃中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声明:

- 1、报告封面左上角无“CMA”标志符号者无效;
- 2、检测报告封页无甘肃中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3、检测报告无甘肃中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骑缝章无效;
- 4、本报告三级审核签字不全、无签发人签字、签发人签字处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均无效;
- 5、被检单位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复检申请,并附上报告原件,逾期不提出异议者视为认可;
- 6、具有不可重复性或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
- 7、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
- 8、本公司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 9、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的篡改均属无效,本公司对上述行为严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甘肃中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933-8592244

传 真: 0933-8592268

邮 编: 744000

地 址: 平凉市崆峒区柳湖西路 13 号

华亭市光辉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土壤检测报告

1、任务由来

华亭市光辉气体有限责任公司位于甘肃省平凉市石堡子工业园区内,受华亭市光辉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我公司按照国家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对其厂区周边土壤进行了检测,并编制了本报告。

2、检测

2.1、检测点位

在厂界四周各布设 1 个检测点位,分别取表层土(0~0.5m)、中层土(0.5~1.5m),共计 8 个检测点位。

2.2、检测项目

pH、铜、锌、铬(六价)、砷、汞、铅、镉、镍。

2.3 检测时间及频次

采样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7 日,检测频次为 1 次。

2.4、检测分析及仪器

分析方法优先采用国家标准分析方法。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2-1。

表 2-1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及编号	检出限
pH	土壤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NY/T 1377-2007	pHS-3C 型 pH 计 2013-019	/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TAS-990Super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计 2015-001	1mg/kg
镍				3mg/kg
锌				1mg/kg
铅				10mg/kg
镉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0.01mg/kg
铬(六价)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消 解/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687-2014		2mg/kg

续表 2-1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及编号	检出限
砷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2部分: 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GB/T 22105.2-2008	PF-32 型原子荧光光度计 2015-029	0.01mg/kg
汞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1部分: 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GB/T 22105.1-2008		0.002mg/kg

3、质量保证措施

为确保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准确性和可靠性,本次检测现场采样人员以及实验室分析人员均经过技术培训、安全教育合格后上岗,并持有上岗证,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检测;检测所采用的采样和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认证和仪器维护人员校准合格,根据环境监测的要求,对检测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质控结果见表 3-1。

表 3-1

土壤检测分析质控数据表

单位: mg/kg

检测项目	质控编号	测定值	置信范围	结果评价
pH 值(无量纲)	GSB07-3159-2014 202186	9.03	9.05±0.05	合格
锌	GBW07451(GSS-22)	57	59±2	合格
镉	GBW07451(GSS-22)	0.069	0.065±0.012	合格
铅	GBW07451(GSS-22)	26	26±2	合格
铜	GBW07451(GSS-22)	18.6	18.3±0.8	合格
镍	GBW07451(GSS-22)	26	26±1	合格
总砷	GBW07451(GSS-22)	7.4	7.8±0.5	合格
总汞	GBW07451(GSS-22)	0.019	0.020±0.002	合格

4、检测结果

样品性状均为黄褐色固体,检测结果详见表 4-1 至 4-2。

表 4-1

土壤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kg

检测项目	厂界东 N: 35° 16' 22.12" E: 106° 45' 4.51"		厂界南 N: 35° 16' 25.71" E: 106° 45' 8.74"		标准限值
	表层土 (0~0.5m)	中层土 (0.5~1.5m)	表层土 (0~0.5m)	中层土 (0.5~1.5m)	
	pH(无量纲)	8.6	8.5	8.7	
镉	0.17	0.14	0.16	0.13	65
铬(六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7
铜	34	29	32	31	18000
锌	63	60	62	58	/
镍	32	31	36	27	900
铅	32	28	31	29	800
砷	12.5	13.0	13.6	13.2	60
汞	0.0722	0.0606	0.0657	0.0642	38
结果与评价	根据《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表 1 中第二类用地的风险筛选值要求, 所检测的项目 pH、锌见实测值, 其余项目均达标。				

表 4-2

土壤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kg

检测项目	厂界西 N: 35° 16' 28.56" E: 106° 45' 6.07"		厂界北 N: 35° 16' 31.14" E: 106° 45' 11.39"		标准限值
	表层土 (0~0.5m)	中层土 (0.5~1.5m)	表层土 (0~0.5m)	中层土 (0.5~1.5m)	
	pH(无量纲)	8.7	8.6	8.6	
镉	0.17	0.14	0.15	0.14	65
铬(六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7
铜	29	29	33	30	18000
锌	61	59	61	57	/
镍	37	27	32	28	900
铅	33	31	33	28	800
砷	13.7	13.1	13.4	13.4	60
汞	0.0673	0.0627	0.0625	0.0616	38
结果与评价	根据《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表 1 中第二类用地的风险筛选值要求, 所检测的项目 pH、锌见实测值, 其余项目均达标。				

报告人: 李莉莉

审核人: 孙永红

签发人: 张飞

2021年4月16日

2021年4月16日

2021年4月16日

报告结束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2812050361

名称：甘肃中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平凉市崆峒区柳湖西路13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62812050361

发证日期：2019年6月11日

有效期至：2022年11月15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